

证券代码：839213

证券简称：宏基管理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四川宏基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2月4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月24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侯建宇
- 会议列席人员：龙佳、李春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此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公司拟与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终止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

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书面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协议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承接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出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公司拟与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约定协议生效日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书面无异议函之日。自协议生效之日起，由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公司的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操作指南》等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公司与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说明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更换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更换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的一切事宜。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至更换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办理完毕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1.议案内容：

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因公司发展需要，更换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聘任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做 2023 年年度审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请于 2024 年 2 月 24 日上午 10 点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四川宏基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四川宏基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2月5日